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鉴证报告

中证天通(2019)证审字第 0401005 号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ZHONGZHENG TIAN T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中证天通（2019）证审字第 0401005 号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佰制药”）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企业董事会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益佰制药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9年4月26日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18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总部、贵州益佰女子大药厂有限责任公司、海南长安国际制药有限公司、天津中盛海天制药有限公司、灌南县人民医院、绵阳富临医院。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80.24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85.65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资金活动、销售业务、采购业务、生产管理、质量管理、资产管理、合同管理、印章管理、工程项目、财务报告、人力资源、风险评估、信息系统、担保业务、研究与开发、信息披露、关联交易等。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资金活动、采购业务、销售业务、信息系统、生产管理、质量管理、合同管理。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资产负债表潜在错报金额	资产负债表潜在错报金额 $\geq$ 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1%	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0.5% $\leq$ 资产负债表潜在错报金额 $<$ 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1%	资产负债表潜在错报金额 $<$ 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0.5%
利润表潜在错报金额	利润表潜在错报金额 $\geq$ 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5%,且利润表潜在错报金额 $\geq$ 人民币1000万元	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2.5% $\leq$ 利润表潜在错报金额 $<$ 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5%,且人民币500万元 $\leq$ 利润表潜在错报金额 $<$ 人民币1000万元	利润表潜在错报金额 $<$ 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2.5%或利润表潜在错报金额 $<$ 人民币500万元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管理活动中存在重大舞弊; (2) 公司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3) 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公司内审部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1) 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未能有效执行; (2) 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要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3) 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错报,虽然未达到和超过该重要错报程度,但从性质上看,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
一般缺陷	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说明:

无

##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实际损失总额	当一项或一组内控缺陷的存在,导致直接财产损失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	当一项或一组内控缺陷的存在,导致或能导致的直接财产损失人民币500万元以上且不能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	该缺陷导致的直接财产损失金额不足人民币500万元。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严重处罚如收回GMP证书; (2) 公司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 (3) 核心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4) 其他对公司产生或可能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重要缺陷	(1)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非严重处罚; (2) 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性失误; (3)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4) 其他对公司产生或可能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一般缺陷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
------	-----------------------------

说明：

无

###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 1.3. 一般缺陷

公司内部控制已建立自我评价和内部审计机制,日常运行中可能存在的一般缺陷一经发现即采取纠正措施,使风险达到可控,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行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 2.3. 一般缺陷

通过自我评价,公司内部控制流程在日常运行中尚存在一般缺陷,但不影响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针对发现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评价小组已向董事会及管理层进行了汇报,相关职能部门已制定措施并落实整改。

#####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相关要求，对上一年度发现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公司制定了相应的整改措施，向相关部门下达了整改建议书，同时明确了整改责任人及整改时限，在规定时间内已完成一般内部控制缺陷的整改工作。

#####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运行正常。内控工作以强化执行和持续改进为重心，对总部及子公司内控流程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不断加强和完善内部管理，满足内部控制目标，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防范风险的能力。

2019年，公司将结合业务发展和管理需求，继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优化业务流程，加强对内部控制制度落实情况的检查和监督，对发现的缺陷及时进行整改，持续改进内部控制体系，并加强内控规范及制度的学习和培训，提高风险管理意识，进一步防范和控制风险，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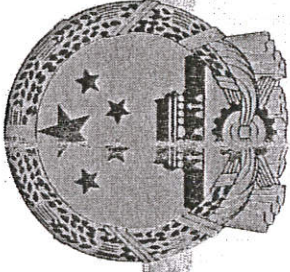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 龚敬玲

贵州益信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3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89662085K

#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4年01月02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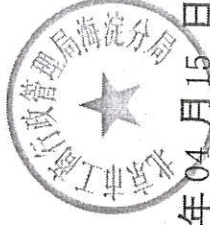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2014年01月02日至 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先云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1号楼13层1316-13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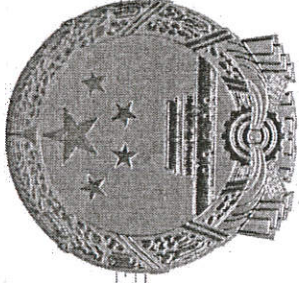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9年04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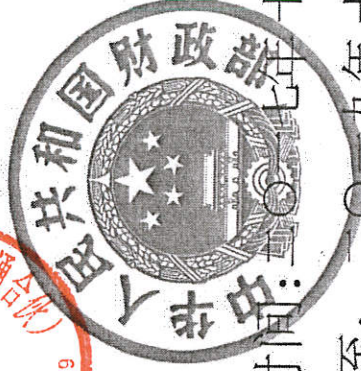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422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张先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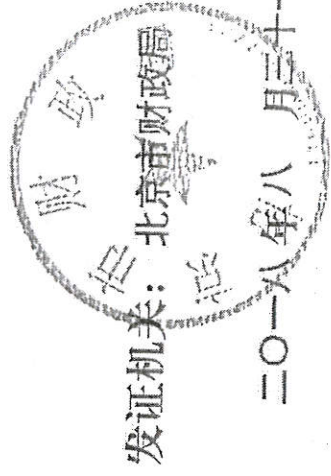


证书号: 20 发证时间: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八日

证书序号:0000147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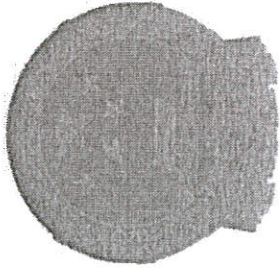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北京中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北京中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先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1号楼13层1316-13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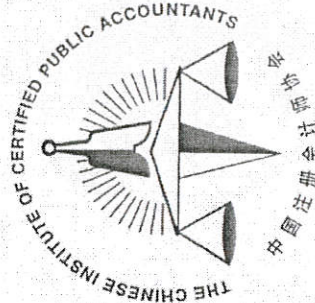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8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16日





姓名: 李朝辉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年05月09日  
工作单位: 湖北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2242573050900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CPA 任职资格检验合格

2015

2014

2017

2016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度五元会计师事务所

姓名: 李朝辉  
证书编号: 420002693926

证书编号: 42000269392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年03月18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涂建芳  
Full name: 涂建芳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5-05-16  
Date of birth: 1985-05-16

工作单位: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201068505160052  
Identity card No.: 4201068505160052





证书编号: 11000162003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 年 9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涂建芳(110001620037)  
2017年已通过  
湖北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已通过



验证证书真实性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年 月 日  
/ /